

#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聘任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1、本次选举董事长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被聘任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需要的专业知识，能够胜任相关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2、同意董事会聘任朱重庆先生为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 二、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2、经审阅被聘任人员的履历等资料，认为被聘任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职业素质和相关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在的岗位的要求；未发现《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3、同意董事会聘任朱建庆为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聘任朱顺康、朱岳斌、朱坚力、李军晓为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军晓为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沈利文为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该页无正文，系《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wo independent directors in black ink.

2022年5月16日

（该页无正文，系《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张佩中' (Zhang Peizhong).

2022年5月16日